

青岛开放大学

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国家开放大学 青岛开放大学优秀毕业生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分校、学习中心：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充分发挥优秀毕业生的示范引领作用，表彰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毕业生，按照《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国家开放大学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的通知》（国开学生函〔2025〕5 号），根据《国家开放大学优秀毕业生评选办法（修订）》（国开学生〔2021〕1 号）和《青岛开放大学学生奖学金及优秀毕业生评选办法》（青开大校发〔2025〕11 号）相关规定，现将 2024 年度国家开放大学、青岛开放大学优秀毕业生评选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及奖励金额

此次评选活动面向 2024 年度国家开放大学本专科毕业生。国家开放大学优秀毕业生按 3000 元/生进行奖励；青岛开放大学优秀毕业生按 1000 元/生进行奖励。

二、评选条件

（一）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坚定正确的



政治方向，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各项规章制度。

(二) 品德高尚、行为端正，具有良好的道德修养和职业素养，在读期间表现优异，在工作岗位上成绩突出，在校期间无违规违纪行为。

(三) 学习认真刻苦，成绩优良，本专业课程平均成绩和综合实践（毕业论文、毕业设计、毕业作业）成绩均不低于 75 分。其中，未设置毕业论文（毕业设计、毕业作业）的专业，则按综合实践类课程（如综合实训、综合实践等课程）成绩计算。

(四) 进入开放大学学习以来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在申请条件上，可适当放宽成绩要求，不受名额限制。

1. 独立或作为主要成员获得国家、省（部）级奖励或中国人民解放军战区级个人及集体荣誉者。

省部级奖励是指省级党委和政府直接授予的奖励和国家各部委授予的奖励，包含省级党委或政府所属委、办、厅（局）等部门授予的五一劳动奖章、三八红旗手和青年五四奖章等奖项。

2. 独立主持或作为主要成员参与完成国家级重点课题或出版原创性的专著者。

3. 列入国家及省部级各类“人才计划”者。

4. 选树为国家及省部级各类“先进典型”者。

5. 独立或作为主要成员获得省部级大型企业的先进个人、劳动模范或集体荣誉者。

各分校、学习中心在推荐候选人时，应结合本校实际，注意

兼顾不同类型、不同工作岗位的学生群体。

三、评选组织

学校成立优秀毕业生评审委员会（简称评委会），主要负责评选的组织推荐和评审工作，评审委员会名单如下：

组 长：孙明明

副组长：李宏

成员：刘晶、陈宏、宿晓宁、徐金刚、焦夕煜、滕美杰、翟宗霞、陈淑灵、江信世、张葵、张培生、王述彭

评委会主要职责是审查推荐的优秀毕业生候选人基本条件，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和择优原则，通过民主程序确定推荐国家开放大学优秀毕业生人选和青岛开放大学优秀毕业生名单。

青岛开放大学教务处作为评委会的日常办事机构，负责评审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

四、评选程序

（一）各分校、学习中心将评选工作通知进行公告，按照推荐条件和差额推荐候选人名额（见附件1）组织开展优秀毕业生候选人推荐工作，并倡导符合条件的毕业生自荐报名参加评选。各单位按照推荐材料要求和内容（见附件2-5），将推荐候选人相关材料报送至“国家开放大学学生工作平台评优评奖栏目”，网址：<https://stulife.pt.ouchn.cn/>。

（二）评委会对推荐候选人基本条件进行审查，按照民主程序择优确定推荐国家开放大学优秀毕业生人选和青岛开放大学优

秀毕业生名单，并公示。

(三) 公示无异议后，评委会将国家开放大学优秀毕业生推荐人选相关材料报送国开总部参加评审。待国开总部公布优秀毕业生名单后，组织向国家开放大学优秀毕业生和青岛开放大学优秀毕业生获得者发放荣誉证书及奖金。

五、注意事项

1. 申报方式

由往年纸质材料提交变更为网上申报，所有材料（含签字盖章的 PDF 扫描件）由各级管理员在“国家开放大学学生工作平台评优评奖栏目”提交，网址：<https://stulife.pt.ouchn.cn/>。

2. 申报材料

候选人材料由各级管理员进行网上申报。并上传（1）候选人 5 寸学习或工作照片一张（图片为 JPG 格式）；（2）候选人进入国家开放大学学习以来所获奖励证书；（3）候选人事迹介绍（按照模板要求撰写）。

《2024 年度优秀毕业生候选人推荐表样表》、《2024 年度国家开放大学优秀毕业生候选人事迹介绍撰写要求》可登录国家开放大学学生工作平台查看。

3. 各分校、学习中心应避免出现候选人过分集中的情况，如候选人来自同一专业或同一班级，原则上将只择优评选一人。

4. 候选人所在分校、学习中心应认真审核候选人事迹介绍，如出现与事实明显不符的情况，将取消候选人的参评资格。

5. 各分校、学习中心要严格按照推荐名额上报候选人，超出名额上报的候选人（不受名额限制者除外）将不被列入参评名单。

6. 各分校、学习中心要根据评选条件和程序，积极做好组织发动、评选和推荐工作，对候选人材料进行认真审核，并按照“推荐材料”要求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前在“国家开放大学学生工作平台评优评奖栏目”分别打标签提交相应材料。逾期未报者，视为自动放弃推荐。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郑晓堂，电话：0532-58661940

电子邮箱：380172178@qq.com

地址：青岛开放大学金水路校区综合楼 11 楼 1118 室

- 附件：
1. 优秀毕业生推荐候选人分配名额
 2. 优秀毕业生候选人需提交材料清单
 3. 2024 年度优秀毕业生候选人汇总表
 4. 2024 年度优秀毕业生候选人推荐表
 5. 2024 年度优秀毕业生候选人事迹介绍撰写要求

青岛开放大学

2025 年 9 月 3 日

附件 1

优秀毕业生推荐候选人分配名额

分校、学习中心	推荐候选人名额
市区	15
莱西分校	3
黄岛分校	2
胶州分校	2
即墨分校	1
平度分校	1
城阳分校	1
私立青岛城阳瑞腾财经培训学校学习中心	1
青岛西海岸新区志成艺术培训学校学习中心	1
青岛市石化高级技工学校学习中心	1
合计	28

注意：此次优秀毕业生评选活动采取差额推荐、择优确定原则开展，根据候选人情况最终确定 11 名国家开放大学优秀毕业生和 17 名青岛开放大学优秀毕业生。符合评选条件（四）的毕业生不占用上述名额。

附件 2

优秀毕业生候选人推荐材料清单

推荐优秀毕业生应提交以下材料：

1. 2024 年度优秀毕业生候选人汇总表（附件 3）。
2. 2024 年度优秀毕业生候选人推荐表（附件 4）。
3. 2024 年度优秀毕业生候选人事迹介绍（撰写要求见附件 6）。
4. 优秀毕业生候选人 5 寸学习或工作照片一张（图片为 JPG 格式）。
5. 优秀毕业生候选人进入国家开放大学学习以来所获奖励证书。
6. 优秀毕业生个人一句话介绍（50 字左右），可以是学生感受或者个人工作学习目标等。

附件 3

2024 年度优秀毕业生候选人汇总表

序号	学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民族	出生年月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手机	所在学习中心	入学时间	所学专业	本/专科	本专业课程平均分	综合实践成绩(毕业论文、毕业设计、毕业作业)	是否获得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省部级及以上奖励奖项名称
1																	
2																	
3																	
4																	
5																	
2024 年度毕业生 _____ 人。																	
分校、学习中心负责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部门: _____; 部门负责人: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Email: 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注: 1.如有获得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请填写是, 并填写详细奖项名称。

附件 4

2024 年度国家开放大学优秀毕业生候选人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1寸免冠照 片
学 号		身 份 证 号		政治面貌		
籍 贯		民 族		专业层次		
学 习 中 心				专 业		
毕业证 电子注 册号				入学学期		
工 作 单 位				毕业批次		
手 机				邮 箱:		
进入国家开放大学学习以来至 2024 年底，何时何地获得何种奖励（不含省部级以上奖励）						
进入国家开放大学学习以来至 2024 年底，所获得的省部级以上奖励（填写：颁发时间、颁发机构、奖 项名称）						
个人座右铭（30 字以内）						

注：1.表中部分信息已从教务系统中直接读取，不能修改。2.标注“*”的信息为必填项目，请如实填写。

附件 5

2024 年度优秀毕业生候选人事迹介绍撰写要求

- 一、优秀毕业生候选人事迹介绍要据实撰写。
- 二、事迹介绍采用小四号宋体字。
- 三、事迹介绍应实事求是，篇幅在 1500-2000 字，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 基本信息：

姓名，性别，出生年月，工作单位，职务，职称，何时进入开放教育何专业学习等。

2. 总体概述：

概括描述在读期间或毕业后学习与工作的突出表现，以及所获奖励情况，字数不少于 200 字。

3. 详细事迹：

重点介绍在读期间及毕业后的学习情况，学习对职业发展的影响和工作中的主要业绩，以及参加学校和社会活动的情况。